

风马 著



风马

散文选

贵州人民出版社

PDG

目 录

第一辑：人世片羽

2	舅舅的故事
8	圆明园酒鬼
16	漫话昌耀
24	格尔木
29	童年的伤感
33	搭一辆卡车去敦煌
38	那一颗树
41	冬青之死
45	我眼里的梅卓
49	呼唤索南达杰
52	住店琐记
55	鸣沙山下
58	湿漉漉的炊烟

第二辑：海南岛的故事

68		这样或那样的守望者
72		台风季节
77		骑士风度
81		最后的结果很不错
87		快乐朋友
91		一床虾米
95		停电的夜晚
99		蛙鸣
103		牙龙湾

第三辑：康藏公路散记

120		拉萨八角街印象
124		绿色王国的梦
128		怒江山月
131		森林雨

134		野山桃
137		在色季拉山林海中
141		八一镇掇拾
144		巴塘风情
148		康定城记

第四辑：天南地北

154		雨中游雁荡山记
158		海上有仙山
163		深圳一瞥
168		黄山四记
176		沙漠步行者手记
184		雨中纪事

第五辑：江河源头采风录

190		透明的夜
-----	-------	------

195		弯弯背水路
200		唱给月亮的歌
203		在河边
207		吉祥的日子
215		天河花月夜

后记

220		笔记人生
223		走不完的孤旅

风马散文选



舅舅的故事

从小就听说有个三舅在武汉，是大军南下时留下的，可是快四十年了，却无缘相识。

去年夏季，天气预报中的武汉高温不退，而西宁则凉爽得无以复加，结果三舅出现了，他在一个午后突然出现在我的面前，出现在他的老妹面前，扮演了一次不速之客。

这位不速之客比照片中的三舅多一些魅力，那魅力藏在一副深度近视镜后面，溢透出一位八旬老人的智慧和善良，而且风度翩翩，谈吐幽默，姿态迷人。

有了这样的印象，陌生感便消失在我的内心深处了。他说他是瞒着医生从病房里开小差出来的。“我对家里说去南昌看看老战友，来去三、四天，可是一跑跑到了青海高原……”他这样对我的母亲说，非常得意的样子。母亲便亮出新安装的两排牙齿，破涕为笑。

四十多年毕竟不是弹指一挥间。一对胞兄妹的重逢本该制造出大悲欢的，可是他们仅仅一笑，仅仅

三言两语就化解了深埋在岁月里的遗憾，这在晚辈看来，是不是有些莫名其妙呢？

以后的几天，三舅或为自己的妹妹演练气功，或乡村城市天南海北地闲侃，有什么好吃的，俩人推让不休，一条老沙发成为他们永恒的背景。

于是我就默读那些笑声和叹息，默读他们沉积在皱纹中的辛酸和甜蜜。渐渐就知道了三舅的一些事，知道了那个使我出生，使三舅和父母亲们出生的地方不仅盛产绿林好汉，而且生长牡丹和小尾寒羊。

三舅是个老八路呢。

若不聆听他对自己的描述，恐怕我永远不能写一篇与那场众所周知的已经遥远了的战争有关系的文章，而且让一个文质彬彬的老人去里面充当戏剧性人物……

1937年，三舅离开梁漱溟在山东创办的一所学校，只身投奔延安。先在抗大受训，然后渡过黄河，参加了“抗日决死队”。

人家投身革命，总要在履历表上声明自己如何进步，如何苦大仇深，而这位老先生竟在出身一栏填了个“地主”。母亲说，其实只是个上中农，后来土改划成份是这样划的。

既然出身地主，你就在灵魂深处闹革命呀！他不。他从抗大毕业，组织上把已是党员的他分配到医疗队工作，他嫌医疗队净是丫头片子，不去，所以二次分配就分到了“决死队”。

“决死队”在山西。出发前，组织上将介绍信（一个折叠巧妙的小纸球）缝进每个人的棉袄夹缝中，并嘱咐大家不得私自拆看，这就勾起了三舅的好奇心。

好奇心终于战胜了革命纪律。在奔赴抗日前线的路上，在宿营地，戴近视眼镜的三舅把纸球从棉袄夹缝中取出来了。他悄悄地取出纸球，然后在同志们的鼾声中进行了阅读。纸球上赫然写道：“该同志组织观念不强！”

三舅的眼镜模糊了。他愕然，继而大伤感。而纸球的折叠也是有技巧的，那一次，三舅无论怎样琢磨也不能将其复原，结果鸡就叫起来，新的一天即将开始，彻夜未眠的三舅只好按自己的方式重造纸球，重新缝进棉袄里。

到了目的地，三舅看到，联络员在拆看别人的纸球时熟练而干脆，唯他的纸球构造古怪，拆解困难，于是他的历史鉴定中便有了第二个结论——“私拆档案”。这一结论影响了他的大半生。

“决死队”的经历当然惨烈。

一段时间，他们与日寇进行战略周旋，几乎夜夜急行军。三舅高度近视，到了夜间更是伸手不见五指，怎么办呢？他说他只有死死盯着前面的小白点儿才不致掉队。

“小白点？”

“对呀，那是战友们的干粮袋子，一人一条，白棉布做的，都斜挎在背上。”

三舅盯着干粮袋，一路筋斗，一身泥泞，一夜急行一百二，始终不掉队。他说现在想想，那也算得上特异功能呢。

“特异功能？”我笑起来。

“无论怎样摔筋斗，却摔不掉眼镜，没点特异功能能行吗？”

三舅如是说。他说恐怕他的特异功能还不止一种呢。那时他有严重的腿疾，痛起来寸步难行。可是，同敌寇肉搏时却能做到龙行虎步，捷足先登。有一次打了场恶战，宿营时，战友在他身后突然发出笑声，他们说：喂，瞧他的鞋！鞋？鞋怎么了？他摘下背包察看那双未曾穿过的“拥军鞋”，发现两瓣千层底儿竟罗列了四朵弹孔！

自称有特异功能的三舅居然负伤了。他被“坚壁”在老乡家，来了一次稍息。老乡为他剃了光头，用草汁染了军装，但对那副眼镜却无可奈何。老乡说：“不摘了那玩艺，全村人跟你倒霉呀？”三舅惭愧，只好去山中躲藏。他说老乡以为他这人酸气甚重，殊不知那是他的命哩。

由于一次稍息，三舅掉队了。他辗转到了国际红十字会下属的一个医疗队，在那里遇到了“黄河快报”的李女士。李女士是清华大学毕业，长相漂亮，作风勇敢，他们一见钟情，结果就恋爱了。爱情焕发了三舅的战斗青春，为了一个共同信仰，为了抗战，三舅决心去追赶自己的队伍——“让我们在延安重逢。”李女士说，三舅也说。

队伍找到了，但一场空前的恶战之后，三舅又掉队了。一道掉队的共八十一人，延安八路军总部以为这些人阵亡或当了俘虏，就在革命的花名册上注销了他们的名字。而事实上，这些被“注销”的战士却在敌人的重围中浴血死战，他们吃生玉米，连杆一起吃，或者就捕猎那些受惊乱窜的东洋战马。这期间，唯一使三舅得意的是，他在土地庙里搞到一尊小香炉，用香炉煮野菜，居然使一个书生的脆弱肠胃安然无恙。

后来，在一个奇怪的日子，他们偷渡黄河成功，死而复生，制造了又一起历史悬案——“八十一人脱党事件”。为此，李女士与他分手了。

胡耀邦任中组部长期间，为“八十一人”平了反，重新确认了他们的党龄问题，而那时三舅已离休在家，成了各门气功的门外传人。

在西宁住了一周，三舅说他要走了，因为他“必须遵守医院的规矩呢”。“那么，车票怎么买呢？”“买到兰州吧。”他说。他说“平反”后，活着的战友们搞过一次小小的联谊会，并且印制了通讯录，而那位李女士不知从谁人手中看到了他的名字，所以从兰州给他去了一信……结果年近八旬的三舅又去兰州扮演不速之客了。

圆 明 园 酒 鬼

那个雨天，我正在编辑部里呆坐，一个陌生人打电话给我，他说他叫黑大春，从北京来，说我在北京的一个诗友托他带给我两本诗集和一封信。“你能来取吗？”他说他住红楼宾馆某某号。

我就去了。

红楼宾馆在虎台，离编辑部不远。我顶一个牛皮纸信封走在雨中，心情平静如往常。我知道由诗人介绍来的人肯定也是诗人，他们往往怪模怪样，往往能侃善饮，往往与你一见如故，一见如故之后往往又“黄鹤一去不复返”，消失得干净彻底。有言道：“诗把一切诗人变成兄弟。”他们往往这样说。

我来到宾馆最高层（其实是郊区菜农开的一家旅店），很快找到了那个房间。我从敞开的门外望进去，见一个光头青年在沙发上沉思，心想，这就是黑大春了。

我径直走进去叫了一声黑大春。他抬头说：“噢，这么快呀！”然后指着茶几上一个塑料袋说：“坐坐坐，

书信都在里面。”我坐到另一个沙发上读信，信上说：“今有我的好兄弟黑大春前往西藏，路经西宁，顺便让他带去我新出的二册诗集，你们能在一起聚一聚，喝一杯酒，聊一聊最好。大春是北京著名的诗人，在国际也有名……”我就重新审视黑大春。从侧面看他，发现他确有不同常人的地方，尤其鼻子和唇角，都具男人特点。我们面面相觑，然后握手，然后笑起来。他的嘴巴皴裂了，嗓音有点沙哑，神情有点恍惚。我说：“你是从西藏回来吗？”他说：“哪儿呀，我刚到西宁。”“那你怎么说明天要回北京呢？”他沉默，然后说：“本来要去拉萨的，可到了西宁发现头很痛，肠胃也不好，呼吸也有问题……”过一会又说：“能帮我买一张卧铺票吗？明天的。”

“明天？”我说不可能。

我说既然已经到了西宁，为何不去拉萨呢？”他难过起来。他吸烟，忧伤地用手指敲掉烟灰，什么也不说。我说：“那我给铁路的朋友打个电话问问吧。”他把电话推过来。“拨零，外线就接通了。”他说，脸上有了笑意。

我知道铁路电话十有九次打不进去，即便碰巧拨通了，我那个铁路上的朋友也不一定在，他是劳模，是

全国评选出来的优秀警官，办公室不是他爱呆的地方。而我当着黑大春的面打这个十有八九打不通的电话，不过是狡猾一次——找一个爱莫能助的理由。

可是电话一下就通了。那位警官同志居然坐在电话机旁，并且答复得极其潇洒。“行呵行呵！”他说。“搞不到卧铺就送站，明天你送他过来就是了。”

黑大春喜上眉梢。他说：“嘿，那哥们真够铁的！”我张大嘴巴笑了一次。我说：“走吧，雨停了，到我家去。”他说：“雨真停了嘿……”

我们从西宁最大的农贸市场穿过。我的手里提着羊肋巴和湟鱼蔬菜，他的手里甩着一条生怕第二天干不了的裤子。雨过天晴的高原大约在他的感觉中美好起来，那一刻，他东张西望，有说有笑，一双从旅馆趿拉出来的拖鞋和一条在北京正流行的彩色裤衩，在他身上构成了风景，引得路人侧目而视。经过一家商店时，他嘿了一声就不见了，过一会又嘿地拎出三坛绍兴黄酒。我说：“为什么你买酒啊！”他说他的旅费是北京一快餐店老板赞助的。“反正不去拉萨了，喝了吧！”他笑声朗朗，声音不再沙哑。

傍晚，当羊肋巴煮熟了的时候，雨又在窗外响起来。我说，喝绍兴酒得用碗，吃羊肉得用手。他说：

“好嘞。”于是我们就用手撕肉，用碗饮酒。较量了一会，他说他热，我说热了就光膀子干，他就把T恤脱掉了。他的胸大肌很奇怪地隆起着，一络黑色汗毛从系裤带的地方直抵两块肌肉的夹缝，让人羡慕不已。我仗酒力说：“您活得也太仔细了，凭这身体，还上不了唐古拉吗？”他羞涩地望着酒碗里的自己，端起来一饮而尽，脸上陡生英雄之色。我喜欢这样的喝法，所以也端起碗一饮而尽。

“我姐姐和外甥要回美国了，我耽心送不成他们。”

他用手撕一块肉，很生猛地吞下去。过一会又说：“头痛，肠胃不好是一个方面，主要是不想去了。”

他找出的理由和我在旅馆里找出的那个理由同样拙劣，所以我们就开始抬杠。抬杠的结果是醉酒。我一醉就沉默无语。他一醉竟嚎啕起来。这个有着运动员体魄的家伙在那个雨夜竟嚎啕得像个娘们。

我说：“不去就不去，哭啥呀？”

他说：“哥，我不哭。高兴还来不及呢……”说着又仰脖豪饮。

第二天醒来，我发现自己睡在床上，而大春则睡在书房的躺椅上。问他为何不到床上睡，他说：“你都

睡成一个十字架了，哪还有空呢……”他已把昨天搞乱的房子清扫一新。他的脸色很不错，一点醉的痕迹都没有。我们煮奶茶，吃面包，再不提昨夜的事。窗外下着雨，雨声很大。我和他聊起青海湖和藏房宾馆，聊起格尔木和敦煌。我说这些地方都不乏诗意，可惜你却要打道回府了……

中午，我们冒雨去旅馆，然后拎着他的行李去火车站，彼此都沉默着，彼此都在脸上挂了些小小伤感。在车站广场，我们踩着雨水踱来踱去，几辆卧铺汽车在雨中候客。售票员躲在车窗里朝外大声喊：“格尔木，格尔木……”大雨无休无止。他朝那些车辆凝视了一会儿，问：“那些车能到青海湖吗？”“当然能。”我说，“从格尔木还能去敦煌呢。”他想了想，说：“那好，我今晚就住青海湖！”“你不送你外甥啦？”我说。他笑起来。

一月后，我接到黑大春的来信，信中说：“西宁雨中辞别后，当晚便住进了藏房宾馆，青海湖以它全部的蓝色，掩住了我个人的小小悲痛。饮酒像啜饮它的清冽！当然，我所以之后又能一路直驱戈壁之城格尔木，首先要感谢兄长亲手烹饪的那顿黄酒家宴上的清水煮羊肉！当第二天，乘长途车奔赴敦煌，停于大柴